

中共泉州市鲤城区委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 信访局文件

泉鲤信〔2026〕5号

签发人：林成专

鲤城区信访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5 年，区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法治鲤城建设规划（2021-2025 年）》目标任务，锚定信访工作法治化核心方向，将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贯穿信访工作全过程，着力构建权责法定、程序规范、监督有力的信访法治体系，为全区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坚实法治保障。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法治政府建设根基

区信访局始终压实党建引领责任，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全面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本局年度重点工作部署，与信访业务工作同谋划、同推进、同考核。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

度，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信访工作条例》等重要内容12次，推动理论学习与实践应用深度融合。切实履行部门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领导带头研究法治工作4次，班子成员牵头分管领域法治任务落实，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二）突出头雁示范，压实依法行政主体责任

区信访局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小组年度理论学习计划，组织党员领导干部专题学法6次，开展宪法学习、法治专题研讨等活动3场，引导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作为干部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法述职制度，倒逼责任落实，全年组织法治能力培训4次，有效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化解矛盾的能力。

（三）健全决策机制，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机制

区信访局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将合法性审查作为重大决策、合同签订的前置程序，建立法律顾问常态化参与机制，聘请专业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参与日常信访事项办理、复查复核、复杂矛盾调解等工作18次，提供法律咨询意见25条，有效防范法律风险。

（四）深化源头治理，夯实法治建设基层基础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纵深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建立信访矛盾风险预警机制，围绕征地拆迁、劳动保障、物业管理等重点领域开展风险排查6次，梳理风险隐患12项，一一对应制定防控措施，从源头防范矛盾激化。加强

信访数据分析研判，形成每月信访分析，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充分发挥信访“晴雨表”作用。

（五）规范信访秩序，筑牢社会和谐稳定防线

坚持“双向规范”原则，一方面规范信访部门工作行为，坚决杜绝拦卡堵截群众正常信访现象；另一方面依法处置缠访闹访、滋事扰序等违法行为，配合公安机关处理违法信访行为，引导信访人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组织全区各街道开展“信访法治宣传月”活动，发放宣传资料8235份，在各级公共场所开展现场答疑共计11623人次，有效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职责情况

（一）深化法治理论武装，夯实法治建设思想根基

区信访局领导班子成员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始终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带头开展专题学习和研讨交流，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推动法治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树牢法治理念、恪守法治底线。坚持学用结合，将法治要求贯穿于决策部署、工作推进、监督管理全过程，确保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二）健全制度执行机制，提升依法执行落实效能

聚焦制度完善与执行落地，进一步健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制度体系，细化工作流程、明确权责边界，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主要负责人带头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制度执行刚性约束，坚决杜绝制度空转、执行不力

等问题。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及时修订完善不适应工作需要的制度条款，不断提升制度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通过健全制度、规范流程、强化执行，有效提升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三）聚焦矛盾化解，增强基层治理实战能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矛盾纠纷化解作为法治建设的重要抓手，健全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关口把控的工作机制，带头接访下访、包案化解重点疑难信访问题，推动矛盾纠纷在基层化解、在源头解决。加强与相关部门协同联动，整合调解资源，完善多元化解机制，提升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坚持依法依规处置各类矛盾问题，既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切实筑牢基层治理法治防线。

（四）从严监督问责，压实法治建设工作责任

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构建层层负责、环环相扣的责任体系。强化对法治建设工作的日常监督、专项督查和考核评价，将考核结果作为评先评优、干部考核的重要依据，树立鲜明导向。对法治建设责任不落实、工作推进不力、违法行政等问题，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以严肃问责倒逼责任落实。通过从严监督、刚性问责，推动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制度执行力度有待加强

部分单位对信访法治制度理解不深、执行不到位，存在受理办理程序不规范、告知说明、救济途径表述不充分等问题，影响信访工作法治化成效。

（二）复杂矛盾化解能力仍需提升

面对征地拆迁、历史遗留问题等复杂信访事项，运用法治方式化解的能力不足，多元化解机制联动效能尚未充分发挥。

（三）法治宣传精准性有待提高

法治宣传形式较为单一，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够强，部分群众依法信访意识仍需提升。

四、2026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

（一）聚焦深化信访工作法治化，打通规范办理“最后一公里”

针对目前法治化推进过程中存在的业务水平不高、实体化解难等突出问题，进一步细化明确职能部门受理、导入相关办理途径的流程和规则，全面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定期组织开展业务评查，严格落实好各项工作，引导各街道各部门统一行动、统一步骤，有力有序推进信访业务规范化。

（二）紧盯“四应四不”问题整治，打造高效处置“关键一道坎”

对标《信访工作条例》，从工作体制、信访渠道、办理质效、监督追责等方面，深入查摆“四应四不”的具体表现和问题根源，对症下药、标本兼治，推动全区信访生态实现有效好转。既要聚焦“群众满意”，畅通信访渠道，着力纠治“应受理而不受理”，也要聚焦“问题解决”，源头化解矛盾，用心纠治“应办理而不办理”，既要强化工作责任，严肃纠治“应追责而不追责”，又要聚焦“信访法治化”，维护信访秩序，坚决纠治“应查处而不查处”，加强法治教育，坚持依法信访，严格依法查处，全力维护正常信访秩序和社会大局稳定。

（三）立足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扎紧矛盾溯源“第一道防线”

继续把源头预防和前端化解信访问题作为主攻方向，坚持实行“清单+闭环”工作机制，持续深化信访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坚持日常排查、专项排查和重点时期排查相结合，加大对房地产、城乡建设、劳动保障、农村农业、物业管理领域信访隐患排查化解力度，强化事前研判预警处理，多方联动，全方位、多途径妥善解决群众诉求，切实做到矛盾在一线发现、问题在一线解决、民心在一线凝聚，把信访工作做到群众家门口，把可能引发信访问题的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6年2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委依法治区办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6年2月24日印发
